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6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16
第四部分	磋商办法18
第五部分	评审标准34
第六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40
第七部分	采购合同44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5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0月27日08: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5-192

项目入场编号: JGZJ-采购-2025236

2. 项目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620000.00 元

最高限价: 62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包最高限价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JGZJ-采购 -20252360 01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 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 南省青少年足球锦 标赛(甲组)服务采 购项目	620000.00	620000.00	是	620000.00

5. 采购需求:

"奔跑吧 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现委托第三方进行承办,承办单位按要求做好赛事准备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对赛事活动的场地搭建、赛事宣传、竞赛组织、赛事服务、外围保障及指挥调度,比赛活动全程的统筹管理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赛事结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报: 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获取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下午 12: 00 至 23: 59。
 - 2. 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 3. 获取方式: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7日08:30(北京时间);
- 2. 地 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开启时间: 2025年10月27日08:30(北京时间);
- 2. 地 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 1.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参与采购活动,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供 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技术支持请联系: 4009980000。
 - 2. 相关软件下载及操作手册
- 2.1 电子标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 2.2 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标相关软件下载。
- 2.3 标政通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济源市) 网站→公共服务→通知公告→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CA 证书办理方式及费用公示。
- 2.4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流程及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电子营业执照一电子投标支撑服务相关功能使用手册》。
 - 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 3.1 标政通及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请联系: 4009980000;
 - 3.2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
 - (1) 电子营业执照下载和扫码认证请联系: 17269580661;
 - (2) 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 17269580657:
 - (3) 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 15921122887:
 - 3.3 保函类金融服务技术支持 QQ 群:365436464;

4. 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国办发(2007)51号文件、财库(2019)9号文件、财库(2020)46号文件、财库(2022)19号文件、财库(2014)68号文件、豫财购(2016)10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5. 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6. 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营商环境的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获取时间延长至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登录全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后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特别提醒

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方式,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商务标(投标正文模块)"明标"和技术标(技术标文件模块)"暗标"分开编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采购人地址:济源市黄河路2号

联系人: 冯斌

联系电话: 0391-55927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济源市文昌路88号(文昌园内)

联系人: 杨林林

联系电话: 1567090454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杨林林

联系电话: 15670904545

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4177	24 1.25 ± E3 E4	采购人名称: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1		采购人地址:济源市黄河路2号
	采购人	联系人: 冯斌
		联系电话: 0391-559275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济源市文昌路 88 号(文昌园内)
2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林林
		联系电话: 15670904545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
3	项目名称	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奔跑吧 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现委托
		 第三方进行承办,承办单位按要求做好赛事准备及相关事宜,包括
4		但不限于对赛事活动的场地搭建、赛事宣传、竞赛组织、赛事服务、
		 外围保障及指挥调度,比赛活动全程的统筹管理等,具体详见磋商
		文件。
5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赛事结束。
6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范、规定及采购人的要求。
7	采购预算	620000.00元,高于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10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
		为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或者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二、资格审查说明:
- 1.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的规定,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资料;
- 2.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书。承诺书内容详见"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 4.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政府采购活动 11 中查询及使用 信用记录说明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

		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 信用查询渠道:①"信用中国网"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			
		信主体;②"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			
		2. 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的查询渠道网页截图作为信用查询记录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供应商无须提供证明材料,信用记录查询			
		以本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2	磋商有效期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60 日历天。			
		1. 获取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 下午 12: 00 至 23: 59。			
		2. 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 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磋商文件的获 取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			
13		[源市)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			
		 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			
		4. 售价: 0元。			
		一、响应文件制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证书或电子营业			
		执照或标证通,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			
14	响应文件制作 及递交	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			
		专区"栏目下载。			
		2. 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			
		如有漏项或磋商小组、采购人认为其响应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			
		<u> </u>			

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 CA 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或标证通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 4.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辩,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响应文件制作、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单位 CA, 不按规定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 1.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参与采购活动。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 1.2 相关软件下载及操作手册
- 1.2.1 电子标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 1.2.2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标相关软件下载。
- 1.2.3 标证通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通知公告→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CA 证书办理方式及费用公示。
- 1.2.4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流程及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电子营业执照一电子投标支撑服务相关功能使用手册》。

		1.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1.3.1 标证通及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请联系: 0391-5507018 (工作
		时间)/4009980000;
		1.3.2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
		(1) 电子营业执照下载和扫码认证请联系: 17269580661;
		(2) 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 17269580657;
		(3) 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 15921122887;
		1.3.3 保函类金融服务技术支持 QQ 群:365436464。
		1.4 提醒: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各供
		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响应文件。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8:30(北京时间); 逾期上传的
15	响应文件提交	或者未上传送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2. 地 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1. 开启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8:30(北京时间) ;
16	响应文件开启	2. 地 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1. 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商务标部分中供应商全称(签章)处均应
		盖单位电子公章;
17		2. 第八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标部分中法定代表人(签章)处均应
		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3. 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技术标部分中不得有任何签章。
	磋商承诺函	本项目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内容详见响应文件格
18		式"磋商承诺函",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响应;不能按
		照磋商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本项目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质量保证承诺函,内容详见响应文
19	 质量保证承诺	件格式"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
	函	的视为无效响应,不能按照质量保证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成交
		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0	履约保证金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济管财金〔2021〕180 号》文
		及《关于全面取消政府采购领域履约保证金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免
	I.	1

		除投标保证金、免收采购文件费用、不收取质量保证金、不收取履约		
		保证金。		
21	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部分)		
22	磋商小组的组	磋商小组构成: 采购人代表和经济、技术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采		
		购人代表 1 人, 经济、技术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		
23	成交公告	源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网》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付款方式	供应商服务至赛事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价款。		
		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方式,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		
		应文件,商务标(投标正文模块)"明标"和技术标(技术标文件		
		模块)"暗标"分开编制。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具体要求		
	特别提醒:	如下:		
		1、版面要求: A4纸张大小,纸张方向纵向。		
		2、颜色要求: 所有文字、图表、符号等全部内容均应黑色, 不允许		
		有彩色内容。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		
		字;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		
25		下划线等标记。		
		4、排版要求: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28磅;页边距上下左右		
		均为2.5厘米;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两端对齐,首		
		行缩进2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		
		页脚和页码。		
		5、图表要求: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附相应章节中;所有图、		
		表、一律采用电脑绘制,不允许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文。		
		6、内容要求:不得明示的部分以"***"代替。任何情况下,技术		
		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除满足上述各项要		
		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		

		 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			
		殊标记等。 			
		7、"技术标"不签章,且不能出现任何投标单位、法人等签章。			
		8、"技术标"不能传入"投标文件正文"模块。			
		9、"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			
		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技术标中信			
		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技			
		术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			
		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备注:1、招标人(采购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每			
		张附表下方注明本表制作格式要求。			
		2、投标人"技术标"不按照上述1-9要求编制的,"技术标"计0分。			
		评标委员会赋予0分时应详细说明原因。			
	其他补充事宜	1. 由于系统限制,本项目磋商过程将通过指定邮箱(jyyhgczx@163.			
		com),将需要磋商的内容发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电子邮箱,			
		请供应商收到相关邮件后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作出回复,如供应商			
		在磋商期间无法联系上或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作出邮件回复			
26		的,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划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 300 号)			
	告知:供应商店	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详见附件"河南省			
2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L	1				

第一章 总则

1、适用范围

- 1.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采购所叙述的工程、货物及有关服务。
-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2、定义及解释

- 2.1 施工: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而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提供的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 2.2 货物: 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而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提供的货物、仪表、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2.3 服务: 系指为实现采购目的和需求,供应商除提供施工、货物外还需提供与施工、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运输、装卸、安装、维修、维护和其他 类似的义务。
 - 2.4 采购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 2.5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6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等的纸质文件。

3、保 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等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磋商风险及费用

- 4.1 无论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响应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承担其它损失及费用。
- 4.3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 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7905.00元。

4.4代理费缴纳账户:

户名: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02018051300000220

开户行: 济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新分理处

- 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5.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 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第二章 磋商活动的构成

- 6、编制磋商文件
- 7、磋商文件的获取
- 8、磋商文件的质疑、澄清或修改
- 9、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磋商有效期
- 11、首次响应文件的提交
- 12、磋商程序
- 12.1开启首次响应文件
- 12.2对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 12.3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2.4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 12.5磋商评审
- 12.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12.7确定成交结果并公告
- 12.8签订采购合同
- 12.9其他事项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包括:

- 1、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 2、财库(2019)9号文件(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 3、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 4、财库(2022)19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 5、豫财购【2016】10号文件(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6、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有关问题的通知);
 - 7、财库(2017)141号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8、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

第四部分 磋商办法

第一章 磋商文件编制与发售

1、总则

- 1.1 本磋商文件所称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工程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 1.2 本磋商办法是指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磋商文件要求在明确采购需求后,对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方法。

2、邀请供应商方式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3、磋商文件的编制

- 3.1 本次磋商文件是为规范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而制定。
 - 3.2 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4) 磋商办法
 - (5) 评审标准
 - (5) 磋商项目要求
 - (7) 采购合同
 - (8) 响应文件格式

4、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4.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再另行通知,各潜在供应商应注意随时关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第二章 首次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5、响应文件的编制

5.1 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 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外国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 有简体中文翻译内容,在解释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5.2 计量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往 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应当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如没有国家法定计 量单位的,可以使用行业、习惯或通用的计量单位。

5.3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5.4 响应文件构成
- 5.4.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说明所提供服务标准及价格。
- 5.4.2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包含商务标部分和技术标部分:

商务标(明标)部分包含:

- (1) 磋商响应承诺函
- (2) 磋商(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5) 综合部分
- (6) 资格审查材料
- (7) 磋商承诺函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10) 其他材料

技术标(暗标)部分包含: 技术标部分

暗标(技术标)制作要求:

- 1、版面要求: A4纸张大小,纸张方向纵向。
- 2、颜色要求: 所有文字、图表、符号等全部内容均应黑色,不允许有彩色内容。
-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 4、排版要求: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28磅;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2.5厘米;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两端对齐,首行缩进2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 5、图表要求: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附相应章节中;所有图、表、一律采用 电脑绘制,不允许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文。
- 6、内容要求:不得明示的部分以"***"代替。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7、"技术标"不签章,且不能出现任何投标单位、法人等签章。

- 8、"技术标"不能传入"投标文件正文"模块。
- 9、"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 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技术标中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 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技术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 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备注:1、招标人(采购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每张附表下方注明本表制作格式要求。

- 2、投标人"技术标"不按照上述1-9要求编制的,"技术标"计0分。评标委员会赋予0分时应详细说明原因。
 - 5.4.3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 5.4.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承诺函的格式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承诺函, 详见"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承诺函格式"。
 - 5.4.5 本次磋商供应商应当进行二次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5.4.6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进行报价。
- 4.5.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5.5 技术规格及服务要求的响应
- 5.5.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所投工程、货物及服务的相关技术、质量等证明材料。
- 5.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首次响应文件的;
-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或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在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 (4) 违反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不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处理:
 - (一)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的;
 - (二)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四)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五)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 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8.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8.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8.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8.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8.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8.9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责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8.10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11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磋商有效期

- 9.1 从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60日历天。
- 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双方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各方有明确表示和接收对方要求并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双方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
- 9.3 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磋商承诺函的有效期也应相应延长。且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 9.4 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承诺函相应撤销。

10、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1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 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 10.2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jytf格式,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10.3 电子响应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辩,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签署

11.1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商务标(明标)部分中供应商全称(签章)处均应盖单位 电子公章;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商务标(明标)部分中法定代表人(签章)处均应盖法 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技术标(暗标)部分中不得有任何签章。

12、响应文件的提交

- 12.1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2.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注:根据采购人项目实施需求,需要成交供应商提供纸质响应文件的,成交供应商

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应与其电子成交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3、首次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3.2 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13.3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首次响应文件,供应商对加密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撒回操作;供应商对加密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三章 磋商评审程序

13、首次响应文件开启

- 13.1 采购人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组织在线公开开启响应文件。
- 13.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首次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远程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本项目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对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13.3 供应商应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首次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工作。 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其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首次响应 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的,其首次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不再对其首次响应 文件进行开启。
 - 13.4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13.5 开标异议:供应商如有异议,须按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否则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

14、磋商小组的组成与要求

- 14.1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项目磋商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 14.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2人组成。
- 14.3 评审专家应当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 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 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评审专家中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 14.4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14.5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服务等其他信息。
- 14.6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14.7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5、对首次响应文件的审查

- **15.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15.2 在对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依据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未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5.3 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无需再提交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相关承诺函内容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资格条件要求,按

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不能提交信用承诺函):

- (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3)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 (4)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15.4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 15.5 评审时,若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若最后磋商报价表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应当以大写金额为准;若首次磋商报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应当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当以中文文本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以上确定原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5.6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5.7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5.8 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前后不一致时,评审、履行合同时均以对其不利的表述内容为准。
- 15.8 经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该供应商。
- 15.9 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出有利判断响应性的,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否则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出不利响应性的,可以基于响应文件以外的外部证据。

16、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1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7、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 17.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 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7.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

商不得少于3家。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17.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7. 4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在项目进入磋商议程时持续关注并登录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收到磋商小组发起提交二次报价时,在规定时间(自磋商小组发起时起30分钟内)进入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相应的报价模块(采购业务-报价参与)填写二次报价并提交(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电话畅通,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
 - 17.5 评审过程中涉及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等事项的按以下要求进行:

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应保持通讯工具畅通,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等事项的,评审现场会将相应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等事项要求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相应供应商邮箱,并电话联系供应商授权代表,供应商应按要求作出答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因无法联系供应商造成其无法对相应内容进行答复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等事项要求供应商在 20 分钟内完成,如无法完成的,由供应商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第四章 磋商评审方法

18、评审方法

- 18.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18.2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18.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18.4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18.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 18.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19.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19.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19.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第五章 成交结果公告与采购合同签订

20、确定成交结果并公告

- 2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20.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0.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在发布采购公告同一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0.5 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领取《成交通知书》的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不领取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31条规定处理,并根据供应商提交磋商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 20.6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

件。

20.7 不如实提供信用记录的:

若在成交结果公告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成交供应商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签订采购合同

-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 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根据其提交磋商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 21.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 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 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合同。

22、其他事项

- 22.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根据其提交磋商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 22.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2.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2.4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内容除外。

22.5 质疑的提出及答复

- 22.5.1 磋商文件的质疑及答复
- 22.5.1.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2.5.1.2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5.2 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及答复
- 22. 5. 2. 1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该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2. 5. 2.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2.5.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如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还须提供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磋商文件成功的网页截图),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 22.5.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济源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纸质文件(邮寄)及其他法律规定的书面形式。

22.5.5 接收质疑函的信息:

接收人: 河南驰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 招标代理部

联系人: 杨林林

联系电话: 15670904545

23、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五部分 评审标准

2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4.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表

序	等 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是否符合		
1	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 定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部分")			
	格评审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 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要求提供证明)			
	标准	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活动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项规定			
		审标	审 标	磋商承诺函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	
		质量保证承诺函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9项规定			
		不存在联合体参加磋商 活动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审查结果(合格\不合格)						
			中本的 不组织体会加强充泛动	<u> </u>		

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不得继续参加磋商活动。

24.2 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总分值采用四舍五入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各评委按照评标因素对供应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打分。磋商小组汇总每个评委对各供应商的得分情况,取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后得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 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标部分 (明标) (20分)	磋商报价 (15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后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评审价)×15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15 分
	业绩 (5分)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以来举办过的类似体育类赛事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 绩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5分
技术标部分 (暗标) (80 分)	总体服务 方案 (15 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赛事的了解深度,需求分析 切合实际,整体规划设计理念创新,评审方案、赛 场搭建、氛围营造、奖项设置等体现主题思想的特 点,各项实施要点和管理要点的团队设置,管理及 专业人员的配备、分工、职责清晰详细赛事安排、 赛事保证措施、人员保证措施、设备保证措施等进 行综合评审:	15 分

		1. 服务方案措施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内容详	
		细,符合采购人管理要求的得15分;	
		2. 服务方案措施较全面、合理、可操作较强,内容	
		较详细,较为符合采购人管理要求的得12分;	
		3. 服务方案措施较一般,内容较详细,基本符合采	
		购人管理要求的得9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场地布置及竞赛设备保障方案	
		(包括场地及器材的布局与使用、场地卫生安全、	
	场地布	设备调试工作等方案)进行评分:	
	置及竞	1. 场地布置及竞赛设备保障方案完善全面、内容详	
	赛设备	细、完全满足赛事要求的得 10 分;	
	保障方	2. 场地布置及竞赛设备保障方案较完整、内容较详	10分
	案	细、基本满足赛事要求的得8分;	
	(10分)	3. 有场地布置及竞赛设备保障方案,但不全面、勉	
		 强满足赛事要求的得 6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按照采购需求制定保障方案,包括食宿、医疗、比	
		 赛服装等方面的保障方案:	
		 1.方案完善、科学合理,可执行性强,得7分;	
	后勤保	 2. 方案较为完善、较科学合理,可执行性较强,得	
	障方案	5分;	7分
	(7分)	3. 方案基本完善、合理,可执行,方案基本完善、	
		 合理,可执行性强,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保障赛事参赛人员以及群众观看秩序,保障参赛人	
	安全保	 员以及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保证每天比赛前安	
	障措施	 全隐患排查等:	7分
	(7分)	1. 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	
<u> </u>	I.	1	i

措施到位,得7分; 2. 内容较详细,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较为周全,得5分; 3. 内容简单,部分内容存在照抄网络文档,实施性落后,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赛事活动组织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极端恶劣天气等突发情况的设想,以及为减少干扰作出的应急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分; 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7分; 2. 应急方案较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5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7分) 宣传措施(7分) 宣传措施(7分)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3.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3.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3
周全,得5分; 3. 内容简单,部分内容存在照抄网络文档,实施性落后,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3. 内容简单,部分内容存在照抄网络文档,实施性落后,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落后,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对赛事活动组织执行过程中 出现的极端恶劣天气等突发情况的设想,以及为减少干扰作出的应急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分: 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7分; 2.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5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5. 分分;
遊急情况 处理方案 及措施(7 分) 「宣传措施 (7分) 「意传措施(7分) 「宣传措施(7) 「方) 「遊憩方案和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5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正是有力。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和的得3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合理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公息方案科学会理性、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
应急情况 处理方案 及措施(7 分) 2.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 7 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 7 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 7 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应急情况 处理方案 及措施(7 分) 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 7 分; 2. 应急方案较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 5 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 7 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 5 7 分分;
少干扰作出的应急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分: 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7分; 2. 应急方案较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5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及措施(7分) 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有效性强的得7分; 2. 应急方案较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5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分;
2. 应急方案较科学合理、有效性较强的得 5 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 7 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 5 7 分分;
3.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有效性一般的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 7分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宣措施是否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宣传措施(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分; 分;
效提升项目实施效果和扩大正面影响、提升赛事影响力进行评分: 宣传措施 (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分;
进行评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 7分分;
宣传措施 (7分) 1.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强,效果明显的得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5 分;
宣传措施 (7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 5 分;
2.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效果较明显的得 5 7 分 (7分) 分;
分;
3. 宣传措施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效果不明显的得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制定的方案涵盖赛事前、中、
后各个阶段的舆情管控内容,包括舆情监测、分析、
與情管 预警、应对、引导等环节,对可能出现的各类舆情
控方案 风险(如赛事公平性争议、运动员负面新闻、赛事 7分
(7分) 组织问题等)有全面的梳理和分析进行评分:
1. 舆情管控方案完整合理、适用性、可行性、针对
性强,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得7分;

	2. 方案思路基本明确,完整性、适用性、可行性、	
	针对性一般得 5 分;	
	3. 方案稍有欠缺, 部分内容可行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制定的各项规范符合赛事行	
	业通用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具有较强的可操	
工//	作性进行评分:	
工作制度	1. 项目服务实施中各种工作制度及规范内容丰富、	5 ()
及规范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7分;	7分
(7分)	2. 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针对性得 5 分;	
	3. 内容稍有欠缺、部分内容具有针对性得 3 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制定的活动整体经费预算安排进	
	行评分:	
经费支出	1. 预算安排科学合理、准确详实,可操作性强得7分;	
预算方案	2. 预算安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具有可操作性及针对	7分
(7分)	性得 5 分;	
	3. 预算安排整体内容简单笼统、无针对性得3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包括但不限于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并积极配合	
	工作、对采购人有利的其他优惠条件及措施等:	
服务承诺	1. 方案完善、科学合理,可执行性强,得6分;	c /\
(6分)	2. 方案基本完整、可执行,得4分;	6分
	3. 方案细节实施有待进一步提高,得2分;	
	4. 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评分标准》中要求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

一、采购需求

(一) 赛事要求:

- 1. 举办时间: 2025年10月-2025年11月
- 2. 举办地点: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
- 3.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赛事结束
- 4. 参加办法:按照河南省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下发的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
- 5. 竞赛办法: 执行中国足球协会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 6. 报名与报道事宜详见补充通知,食宿标准按河南省体育局有关规定执行。
- 7. 裁判员由河南省体育局统一选派,人员组成和报道时间另行通知。
- 8. 裁判委员会人数组成另行通知,职责范围按照《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 9.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 项目服务内容

- 1. 负责赛事的竞赛组织、场地落实、布置执行等工作。
- 2. 负责组织赛事报名、前期活动筹备协调等工作。
- 3. 负责赛事推广、现场视频及摄影拍摄制作等工作。
- 4. 负责赛事紧急支援方案的提供,负责运动员意外保险及赛事责任保险等工作。
- 5. 负责赛事的赛用物资采购、设计和制作,并负责运动员比赛奖金。
- 6. 负责开幕式、颁奖典礼仪式等工作。
- 7. 负责贵宾、嘉宾接待工作。
- 8. 与竞赛相关已核定的其它工作。

(三)服务要求

- 1. 诚信履约承诺:承诺在组织举办赛事活动期间,实事求是,不弄虚作假,赛事各项活动内容按计划全面展开,如存在场地、设备、人员等不到位情况应及时补救,确保比赛如期举行。依照提供的安全预案、突发事件应急方案等设置相关赛事规定及安排专职人员等,保障赛事安全进行。(须在"商务标(明标)部分"中作出承诺,格式自拟,如无承诺,视为无效投标)
- 2. 其他服务承诺:承诺在赛事筹备阶段,将编制的赛事详细规程报送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体育局审核并听取意见;在赛事进行阶段,赛事的进展情况应接受济源产城融

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阶段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事项进行说明或改正;赛事结束后,承办方应将赛事情况及赛事结果报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做好后期工作。(须在"商务标(明标)部分"中作出承诺,格式自拟,如无承诺,视为无效投标)

(四) 承办方职责

- (1)与主办方、管理中心协调成立赛事组委会,对赛区各项工作进行全面领导; 积极协调、密切合作,确保赛事顺利完成。
- (2) 在管理中心指导下,按承办省级赛事的要求做好比赛场馆、器材、热身场地和食宿的准备工作,告知参赛队伍和工作人员赛区的相关信息。
- (3)按照管理中心的要求,印制赛事活动秩序册、成绩册及相关证件等,报到时 为各参赛单位发放秩序册,赛后为各参赛单位寄送成绩册。
- (4)按照管理中心的要求召开赛前组委会、技术会议等相关场所,按需放置音响、 投影等设备,协助项目管理中心做好省级赛事准备工作。
- (5)加强运动员肉食品保障工作,采取一切措施确保肉食品安全,提供不含克伦特罗的肉食品,做到留样备查。
- (6) 对照总局反兴奋剂中心发布的含有去甲乌药碱的产品清单,对赛事涉及的食品、材料营养品、药品进行审核,确保不提供含有去甲乌药碱的产品。
- (7)负责为参赛人员提供急救车辆、设备和紧急救治服务。就近制定条件良好的 医院作为赛事定点医院,确保急救时获得绿色通道服务。
- (8)加强赛事宣传工作,主动联系新闻媒体单位,做好与媒体记者对接和比赛宣传报道工作。积极组织当地观众观看比赛,推动运动项目的进一步推广和普及。
- (9) 合理安排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明确,做好保障工作,确保赛事顺利完成。

二、其他要求

- 1.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620000 元, 包含完成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所涉及到的所有费用, 高于采购预算价的为无效响应。
 - 2.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寨事结束。
 - 3.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范、规定及采购人的要求。
 - 4. 付款方式: 供应商服务至赛事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价款。

5. 成交人必须十分熟悉河南省体育局竞赛政策和赛事流程,合同签订之日起济源示范区教体局开始监督赛事活动准备及实施每一个环节,采购人根据磋商文件中承办方职责是否完成及完成情况进行验收。

第七部分 采购合同

(最终以双方签订为准,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乙方于年月日参加了 <u>(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u> 组织的" <u>(项目名称</u>
及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 (包及包名称) 中
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
法规规定, 以及磋商文件要求,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Y)
此价格为固定总价(固定单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
格及与之配套的 (根据采购需求填写)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定制开发、正版
软件、检验(测试)、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
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
何费用。

• • • • •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 1. 服务期限:
- 2. 服务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 甲方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验收标准及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

进行实质性验收。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 • • • •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 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 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 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款项支付

- 1. 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 2. 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 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 3. 付款方式
 - 3.1 预付款比例: ____%,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 1.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 3. 在采购标的交付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 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 1. 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 2.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 3.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 待验收后移交。
 - 4. 服务范围:负责磋商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_____(磋商文件约定的期限内)使用。

• • • • •

第十条 甲方责任

-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

- 1. 保证所提供服务为响应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 2. 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 3. 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2. 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 5%的违约金。 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 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 4.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甲方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 应当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按照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执行。
 - 5.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
- 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
 - 7. 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 • • •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 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监管部门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 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 • • • •

第十四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 • • •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六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年;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除磋商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本合同一式 份, 甲方 份, 乙方 份。

• • • • • •

第十八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 政府采购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 2. 乙方响应文件;
-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 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奔跑吧·少年"2025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商务标 (明标)部分

供应商单位全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月	目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_	磋商响应承诺函	
二	 磋商(首次)报价一览表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五	综合部分	
六	资格审查资料	
七	磋商承诺函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九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	其他资料	

一、磋商响应承诺函

	1 121 1-1 1 1 1 /	/4 + + H +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	<u>项目</u> 磋商文	二件,正式授权_	(全名、职
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名称、均	也址),全权负责	5办理本次项目磋商
的有关事项。并出具此	函承诺如下:		
1. 磋商报价为人民间	币(大写),	(小写)。	>
2. 我方认为本单位	(人)已经具备磋商了	文件中规定的参加	口政府采购活动的供
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我方自愿提交与本次采	购活动有关的任何	可文件、资料、材料,
并对提交的文件、资料、	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	:承担法律责任。	
3. 我方将按磋商文	て件的规定行使权利、	履行义务以及严	格执行每一项磋商
项目要求。			
4. 我方已详细审查	至全部磋商文件,包括	i修改文件(如有	的话)以及全部参
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	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著	弃对这方面有不明	明及误解的权利;对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	相关规定判定我方为	非实质性响应无价	王何异议,我方完全
理解并接受采购单位不	解释未成交原因。		
5. 磋商有效期为_	日历天,磋商有效其	朝是指从提交首的	欠响应文件的截止之
日起算。			
6. 如果在规定的开	F标时间后,我方在 磋	商有效期内撤回	响应文件,视为放
弃响应,如成交视为放	弃成交,自愿承担被师	财政部门列入不良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	5	
7. 我方同意提供挖	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	i其磋商有关的一	切数据或资料,理
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多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愿按竞争性码	差商文件规定向 <i>5</i>	 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
购代理服务费。			
	医购活动中如有违反政		
相关规定的,自愿放弃			聿责任。
	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	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供应商电子邮箱(磋商	问题指定联系邮箱)	:	
供应商全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二、磋商(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入场交易编号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	小写,大写:
磋商有效期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质量	
备注	

供应商全称:		. (签	章)
法定代表人:		. (签	章)
日期:	年	月	E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我单位任	(职务)	,是我	单位的	勺法
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金	全称:		_ (签:	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注册于_		(注册:	地址)的_		(1	共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姓名、	职务)代表	長本公司授	权		(被
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	的合法	去委托代理,	人,以本	单位的	名义参	参加
	(项目名	称)的多	采购活动。氢	委托代理人	在采购	活动证	过程
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如		关的一	切事务,我	均予以承i	人。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	毛权 。						
本授权书于年_	月	日生效	女, 特此声明] 。			
			供应离人税			(kk	立、
			供应商全税	\:		_ (金	早丿
			法定代表人	\:		_ (签	章)
		法定	代表人联系	电话:			
		委持	 任理人联系	毛电话:			
				日期.	年	月	Н

附: 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综合部分

(供应商参照"**商务标(明标)部分**"评审因素进行编制。)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 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罚。

供应商全称:			_ (签:	章)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章应真实、有效。
-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上述承诺函中要求 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4.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三)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 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二)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1、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同
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	形。如出现虚假声明,	我公司承担由此带
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全称:			_ (签:	章)
法定代表人:			_ (签:	章)
	日期:	年	月	日

2、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_(采购人名称	:							
_打 应商,	 明:我公司以非 立完成本项目。								
			供应商	奇全称,				(签章	音)
				大表人:	 日期:	年		(签章	
					H 791;	7	_	/1	ш

七、磋商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在	参加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			`
入场交易编号:	_,根据法律法	规及招标(采	[购] 文件	相关规划	官,以在	搓商
承诺函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承	承诺:					
(1)承诺严格遵守《政府采	兴 购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规定				
(2) 承诺在诚信库入库及参	\$与政府采购活	动中所提供的	1全部资料	真实有夠	汝,如 ^{>}	有虚
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中标构	又利,并承担由	日此给采购人造	造成的法律	责任及	经济损	失。
如有违反, 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	方面提出解除台	;同,且不需做	放任何经济	补偿、	赔偿;	
(3) 承诺如我方中标,保证	三严格按照磋商	文件、响应文	件、附件	等资料内	內容履行	行相
关义务,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贵单	单位的采购需求	去, 否则, 将承	担相应法征	津责任 タ	作无条件	牛接
受退货且不需要任何经济补偿、	赔偿。					
我方有以下违法行为的,	采购人有权取	消我方中标资	格,且我是	方自愿接	接受采 师	购人
按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给予	予的相应处罚:	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	行为记录	录名单	,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	立法律责任等,	并纳入统一的	的信用信息	平台。		
(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	有效期内未经	采购人书面许	三可撤回响	应文件的	的;	
(2)中标后未在磋商文件热	规定的时间内邻	项取中标通知-	书或领取中	中标通知	书后是	无正
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系	采购合同的;					
(3)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	大标过程中提供	虚假材料、恶	意串通、	捏造事实	ド或者 り	以非
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投诉的;					
(4)违反法律法规及磋商文	工件规定的其他	1情形。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_	
			日期:	年	月	H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 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1. 供应商填写前应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
- 2. 评审时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对供应商声明所属的企业划型标准进行认定。
 -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 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若是)

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 1、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只承担更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 2、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本人)承担货物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 3、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或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全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F

- 注: 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奔跑吧·少年"2025 年河南省青少年足球 锦标赛(甲组)服务采购项目

技术标(暗标)部分

供应商参照"技术标(暗标)部分"评审因素进行编制。

暗标(技术标)制作要求:

- 1、版面要求: A4 纸张大小, 纸张方向纵向。
- 2、颜色要求: 所有文字、图表、符号等全部内容均应黑色,不允许有彩色内容。
-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 4、排版要求: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28磅;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2.5厘米;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统一设为两端对齐,首行缩进2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 5、图表要求: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给定格式附相应章节中; 所有图、表、一律采用 电脑绘制,不允许用彩色字体和彩色图文。
- 6、内容要求:不得明示的部分以"***"代替。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7、"技术标"不签章, 且不能出现任何投标单位、法人等签章。
 - 8、"技术标"不能传入"投标文件正文"模块。
- 9、"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 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技术标中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 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技术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 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备注:1、招标人(采购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每张附表下方注 明本表制作格式要求。

2、投标人"技术标"不按照上述 1-9 要求编制的, "技术标"计 0 分。评标委员会赋予 0 分时应详细说明原因。